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金湖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单位名称）的金湖县 2024 年度土地征收报批综合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金湖县 2024 年度土地征收报批综合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南京众诚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82 人，营业收入为 6469.5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553.84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南京众诚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（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字）

日期：2024 年 12 月 24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